

乐府办发〔2021〕1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级各部门（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全省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川办发〔2021〕16号）和《资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的通知》（资府办发〔2021〕16号）精神，经县政府领导同意，现将《2021年全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印发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各部门（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彻实施，聚焦市委“2021执行落实年”要求，鲜明强执行、重落实导向，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切，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健全工作机制。各级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有效保障工作经费，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主动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分管负责同志要履行好协调指导和督促整改职责。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按照“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要求，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实行初审、审核、审发“三审”制度。

三、强化指导督促。县政府已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县政府办将不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线上线下检查，检查情况将全县通报，严格逗硬考核奖惩。

附件：2021 年全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乐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5 日

附件

2021 年全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各类规划	主动公开本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等及配套政策文件，系统梳理本地历史规划（计划）并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主动公开。县政府门户网站汇集各乡镇（街道）、县级部门主动公开的规划，展示全县规划体系。	四川乐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办、县发改局，有关县级规划编制牵头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9 月 30 日前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	重大战略部署	主动公开本地本部门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发展现代产业、创新驱动发展、扩大开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重大决策有关的政策。	县政府办、县发改局、县经科信局、县教体局、县司法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审计局、县国金融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行政审批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做好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以及突发公共安全事件等信息公开。		
		做好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以及保障性住房等民生信息公开。贯彻落实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门规定。		
3	优化营商环境	主动公开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并动态调整，依托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梳理清单所列事项措施的管理权限、审批流程、办理要件等，全面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	县财政局等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的落实举措。		
		做好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		
		主动公开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情况、政务服务事项、“好差评”结果等。		
		依托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平台，在县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行政执法信息。		
持续做好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公开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等信息。				
4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不断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组织所属单位开展预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	县财政局等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在集中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发行、品种、期限、利率等信息。		
		加大力度公开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及时公开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的预算执行信息。以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为抓手，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有效衔接村（居）务公开。		
		动态更新本地本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做好本地本部门政府采购信息依法规范公开。		
5	常态化疫情防控	切实增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的及时性针对性，准确把握常态化疫情防控的阶段性特征和要求，重点围绕散发疫情、隔离管控、流调溯源、精准防控、冷链物流、假期人员流动等发布权威信息，扎实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公开和舆论引导工作，既要有效提示风险，也要做到科学精准，避免不当影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或者侵害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县卫健局等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控	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发布社会关注的重大政策、内容敏感的重要信息前加强统筹协调，在实事求是的前提下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统一步调对外发声。		
		做好爱国卫生运动、健康中国行动等相关工作的信息公开，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使健康生活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健康生活习惯更好养成。		
6	其他领域	结合本地本部门重点业务和年度重点工作，自行确定年度公开重点领域，明确细化公开内容和要求，并在纵向条线上进行安排和实施。	县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7	范围内容	围绕各项重点工作，凡是面向企业和群众主动公开的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政策均要开展深入解读，有效引导预期。注重对政策背景、决策依据、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进行实质性解读。对政策制定过程中收集到关注度高和疑惑点进行有针对性的解答和说明，杜绝标题式、形式化解读。	县政府办等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8	政策解读 方式质量	政策制定机关要积极解答政策执行机关和企业、群众的咨询，精准传达政策意图，助力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创新开展生动、活泼、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综合选用图文解析、发布会、简明问答等多元化解读形式，运用新技术手段不断提升解读质量水平。		
9	渠道功能	依托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网等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推进政策问答数据资源和 12345 热线知识库互联互通，增强解读效果。		
10	回应关切	构建体系	县教体局、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卫健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国资金融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信访局、县行政审批局、乐至生态环境局、资阳	全年
11		增强实效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以解决问题的具体举措实质性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舆情回应台账管理，认真核查已作出的承诺落实及公开情况，切实维护政府公信力。增强回应工作的主动性，通过网上调研等方式，了解掌握社会公众对政策执行效果的反馈与评价，主动回应存在的共性问题，助力政策完善。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房地产金融、工资拖欠、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食品药品安全、教育医疗养老、安全生产、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的舆情并及时作出回应，助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乐至管理部，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12	结果公开	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向群众公开回应结果，接受群众监督，引导群众关心理解支持政府工作。	县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13	政务信息资源管理	行政法規	对照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規库的行政法規国家正式版本，更新县政府门户网站以及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上的行政法規文本。	9月30日前
14		规范性文件	系统清理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统一集中公开。	
15		权责清单及其他	依据《四川省权责清单管理办法》，动态更新本地本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并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布，确保线上线下办件标准一致。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规定的共性基础内容为主，按照法定时限及时发布并实时更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全年
16	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适时开展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情况专项检查，未按要求完成的，依据有关规定督促整改、通报批评。	县政府办	9月30日前
		做好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与市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数据联通工作。	县政府办	全年
		优化专栏检索、下载功能，推进专栏数据互联互通。加强政策文件库建设，推动县级政策文件库等数据资源与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数据有效联通。	县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作为推进、指导、协调、监督的重要内容。各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是法定责任主体,负责推进协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管理工作。	事处)	
17	基层政务公开双化	完善标准目录 编制发布本乡镇(街道)、部门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并动态调整,完善乡镇(街道)、部门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县政府办、县级有关部门(单位)指导督促乡镇(街道)抓好国家标准指引落实和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	县委编办、县政府办、县行政审批局,国家已出台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有关领域的县级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18		规范工作流程 遵照省级政务公开地方标准,优化工作流程和各环节管理,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操作规范嵌入业务系统,逐步覆盖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和政务服务全流程。	县政府办、县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19		规范工作平台 县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分类发布本级政府及部门、乡镇(街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设置统一的互动交流和在线办事入口。在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档案馆、公共图书馆等场所设立标识清楚、方便实用的政务公开专区(窗口),提供信息查询、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等服务。	县档案馆、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行政审批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20		推进服务公开标准化 梳理办事指南、流程、机构等服务事项,实现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场所发布的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内容同源、发布同源、管理同源。推行一次性告知、信息主动推送等服务。采用政务新媒体、短信、电子邮件、纸质材料等方式,精准推送各项惠企利民政策和民生信息。	县行政审批局,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21		扩大群众参与 确定决策事项目录、标准,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向社会公布。采取听证会、实地走访、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等方式,充分听取群众意见,了解政策执行中社会普遍关心的问题。完善利益相关方、群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的制度。	县政府办,县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全年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2	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	深化清理整合	县政府办，县级各 部门（单位），各 乡镇（街道）人民 政府（办事处）	全年	
		按照做优做强主账号的要求，尽快整合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账号，有序关停无力维护的账号。		5月底前	
23	加强建设维护	推动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融合发展，实现整体发声联动发声。严格内容发布审核把关，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信息，避免引发负面舆情。定期核验办事服务类信息的准确性、功能实用性，及时调整更新相关信息。	县政府办，县级各 部门（单位），各 乡镇（街道）人民 政府（办事处）	全年	
24	强化监督管理	开展季度抽查和半年检查。扎实做好查遗补漏工作，切实解决有账号无监管、有发布无审核等问题。建立监管台账和问题清单，严格考核问责。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强化安全保障机制，提高安全防护能力。		全年	
25	条例贯彻落实	工作制度	县政府办，县级各 部门（单位），各 乡镇（街道）人民 政府（办事处）	全年	
26		依申请公开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和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协调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等制度。
		完善政务公开日常监测机制，加强统计分析。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内部工作流程及答复内容要素，及时将处理信息、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录入目录管理系统，实现办理全过程记录。 在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正确适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和我省具体收缴规定，严格依照规定的标准、程序、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			
27	发挥行政复议作用	加强业务培训和案例指导，加大监督力度，强化责任追究，不断增强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意识、公开意识、服务意识，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县政府办、县司法 局，县级各部门 （单位），各乡镇 （街道）人民政府 （办事处）		
28	夯实工作	组织领导	明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理顺机制，保障经费，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	县级各部门（单 位），各乡镇（街 道）人民政府（办 事处）	全年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9	基础	培训指导		
30		绩效评估		
31		狠抓落实		
32		年度报告		
		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和研讨交流,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围绕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管理、平台载体建设等,及时总结推广本单位推工作、抓落实的好经验好做法。		
		继续严格落实把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且分值权重不低于4%的要求,不断完善评价指标体系,依法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评议。		
		对2021年提出的涉及本地本部门重点任务,梳理形成工作台账,实时跟进推动,确保落实到位。对2020年本地本部门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重点任务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逐项核查落实情况,对未完成的依法督促整改。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通报制度,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工作推进滞后,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加强问责。		
		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要求,推动各级行政机关向社会公开更多有价值的基础性数据。各级各部门要将落实《2021年全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的主要情况,纳入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